

桂林学院文件

桂院政科研〔2023〕1号

关于公布我校获广西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 2022年度高校创新创业教育、高等教育国际化、 民办高等教育专项课题立项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各单位：

根据《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关于公布广西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2022年度高校创新创业教育、高等教育国际化、民办高等教育专项课题立项的通知》（桂教科学〔2022〕42号），我校获广西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2022年度高校创新创业教育、高等教育国际化、民办高等教育专项课题立项16项（详见附件）。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课题经费

我校按照文件要求，对重点课题每项资助经费1万元，一般课题每项资助经费0.5万元。

二、成果要求

本专项课题研究周期为2年，研究期限自课题批准立项之日起计算，原则上不得延期。本专项所有课题申请结题时，需按照

广西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要求提交研究成果。此外，获批立项的重点课题，原则上需在中文核心期刊中公开发表论文不少于1篇，或省级及以上刊物公开发表论文不少于3篇，或专著书稿1部；获批立项的一般课题，原则上需在省级及以上刊物公开发表论文不少于1篇。所有获批立项的课题均需提交1份10000字左右的咨政报告。课题公开发表研究成果需在明显位置独家注明“广西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2022年度专项课题+《课题名称》+（课题编号）”字样，未独家注明的公开发表成果，不视为该课题的研究成果。

三、课题管理

本专项课题按《广西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办法》等4个文件（桂教科学〔2018〕15号）要求进行管理，由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对课题进行过程管理、成果鉴定和办理结题手续。

请获批立项的课题负责人及时登录广西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信息系统（<https://jyqxghb.gxeduyun.edu.cn/>）确认课题状态并积极准备开题事宜。

未尽事宜，请与教务与产教融合处联系，联系人：刘颜，0773-3696706。

附件：1. 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关于公布广西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2022年度高校创新创业教育、

高等教育国际化、民办高等教育专项课题立项的通知（桂教科学〔2022〕42号）

2. 桂林学院获广西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2022年度高校创新创业教育专项课题立项名单
3. 桂林学院获广西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2022年度高等教育国际化专项课题立项名单
4. 桂林学院获广西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2022年度民办高等教育专项课题立项名单

